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后，全体监事根据《公司章程》要求一致同意推选职工代表监事马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集人。马潇女士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于当日召开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豁免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要求，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马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马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2日